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0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李永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振邦、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第二节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1
第六节 财务报告	1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法定中文名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长江电力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Yangtze Power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CYPC

二、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股票代码：600900

三、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邮政编码：100140

互联网网址：<http://www.cypc.com.cn>

电子信箱：cypc@cypc.com.cn

四、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楼坚	陈东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电话	010-58688900	
传真	010-58688898	
电子信箱	cypc@cypc.com.cn	

六、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三峡工程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21 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七、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2 年 11 月 4 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北京市崇文区广渠门内大街 25 号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7 年 5 月 23 日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1003730

税务登记号码：420501710930405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A 座 12 层

八、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60,690,782,202.60	57,739,432,540.87	5.11
股东权益	38,673,570,785.42	37,567,088,565.30	2.95
每股净资产（元/股）	4.1089	3.9914	2.94
项 目	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利润	2,235,406,619.13	1,671,914,867.69	33.70
利润总额	2,497,993,333.88	1,894,908,008.62	31.83
净利润	1,962,818,219.85	1,478,679,713.95	32.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44,644,023.13	1,414,801,365.23	9.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85	0.1571	32.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641	0.1503	9.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85	0.1571	32.72
净资产收益率（%）	5.08	3.95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523,808.07	2,273,873,756.10	52.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682	0.2416	52.40

2、非经常性损益涉及的项目和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2,060.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6,578,508.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5,026.97
减：所得税影响	139,391,398.91
合计	418,174,196.72

第二节 股份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4,502,705,680	47.84						4,502,705,680	47.84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909,379,777	52.16						4,909,379,777	52.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412,085,457	100.00						9,412,085,457	100.00

二、股东情况

1、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96, 31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国有股东	62.07%	5,841,752,448	4,502,705,680	0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股东	1.85%	174,396,500	0	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国有股东	1.82%	171,706,500	0	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1.82%	171,706,500	0	0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59,267,959	0	0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	其他	0.56%	53,059,511	0	0

券投资基金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51,230,428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友邦华泰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37,909,758	0	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40%	37,600,000	0	0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36,925,393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1,339,046,7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174,396,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71,706,5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71,706,500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9,267,959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059,51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51,230,4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友邦华泰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7,909,758	人民币普通股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925,39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简称中国三峡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2、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 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 明
2015 年之前	4,502,705,680	0	9,412,085,457	中国三峡总公司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的 4,502,705,680 股股份限售期满

3、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中国三峡总公司	4,502,705,680	2015 年之前	4,502,705,680	见注

注：中国三峡总公司持股限售条件：在 2015 年之前，中国三峡总公司持有的长江电力股份占长江电力总股本的比例将不低于 55%。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无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无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09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走势呈现企稳回升的态势，国家出台的一系列经济刺激措施和财政货币政策效果显著，推动经济较快企稳并逐步回升。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下降 2.2%，增速同比回落 13.9 个百分点，但 6 月份同比增长 4.3%，为今年以来首次正增长，电力行业回升势头明显。

上半年，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的严峻形势，努力挖掘内部潜力，生产经营保持平稳态势，圆满完成了上半年的各项工作任务，业绩实现了增长。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3,314,885,406.47 元，营业利润 2,235,406,619.13 元，利润总额 2,497,993,333.88 元，净利润 1,962,818,219.85 元，基本每股收益 0.2085 元。

1、发电生产稳步提高

通过科学制定检修方案，顺利完成了年度冬修工作；在兼顾环保、生态、航运需求的同时，科学制定三峡水库消落方案，保证了三峡水库高水位安全消落；加强设备监视和诊断运行分析，有针对性地开展 15 项重点技术项目的攻关，提高设备运行可靠性；积极做好迎峰度夏各项准备工作，编制了度汛工作方案，更新了防汛组织机构，明确了重点措施，组织了有特色的电站防汛演习和应急预案演练。同时，成立了溪洛渡水力发电厂筹建处、向家坝水力发电厂筹建处和三峡水利枢纽梯级调度通信中心成都分中心筹建处，积极参与溪洛渡、向家坝电站工程建设，金沙江电力生产筹备工作全面展开。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下属葛洲坝电站完成发电量约 73.01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加 5.31%；三峡电站完成发电量约 323.54 亿千瓦时，公司分配约 99.55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 2.45%。2009 年上半年公司所属总发电量约 172.56 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加 0.69%。

2、电力营销稳步推进

积极开展与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年度售电补充协议的协商，与华中电网有限公司签订了《2009 年度葛洲坝电站购售电合同》；积极配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水电定价机制项目研究工作的开展，重点跟踪水火电并价研究，密切关注水资源费征收、大用户直接购电试点等相关政策的进展。随着三峡机组的全部投产，电费回收资金总量大幅增加，回收难度上升，为此公司积极

努力，克服困难，较好地完成了电费回收工作，各项电费回收指标较上年同期均有所提高。

3、投资运作有效展开

推进新能源开发，成立了光伏新能源产业项目组，开展对光伏产业的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开拓公司未来发展的新途径。顺利推进资本运营及财务战略管理系统（CFS）建设，实现了资本运营基础数据的全面集成、信息共享和重点企业估值模型构建。完成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国航）、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A 股股票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2 亿 H 股股份处置工作，上半年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61,308.16 万元。

4、内部管理不断提升

公司认真开展发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对 2006-2010 年发展规划及子规划进行分析总结，形成了评审报告，为今后修订公司发展规划和制订下一个五年规划打下基础。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结合公司优化内部控制体系的基本原则，完成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梳理和自我评估，总结了在内控管理方面的不足，完成了 25 个模块、80 多个二级子流程相关业务的流程图编制，形成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初稿，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了管理行为。同时，开展了招标专项检查，加强了供应商库的动态管理，招标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

5、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对比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314,885,406.47	3,349,423,469.44	-1.03
营业成本	1,431,590,704.04	1,372,042,278.41	4.34
营业利润	2,235,406,619.13	1,671,914,867.69	33.70
净利润	1,962,818,219.85	1,478,679,713.95	3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85	0.1571	3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0,140,758.52	-2,874,388,826.94	14.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10,480.10	-45,954,360.06	7.96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
总资产	60,690,782,202.60	57,739,432,540.87	5.11
股东权益	38,673,570,785.42	37,567,088,565.30	2.95

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营业利润比去年同期增加

56,349.18 万元，同比增长 33.70%，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 48,413.85 万元，同比增长 32.74%，主要原因：一是处置了云南铜业、中国国航 A 股股票以及建设银行 2 亿股 H 股股票，上半年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61,308.16 万元，同比增长 189.02%；二是归还了部分短期借款，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4,097.07 万元。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切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防洪度汛、迎峰度夏各项措施，加强安全教育，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坚持优化调度，重点做好水情预报，在确保防洪、航运要求的前提下力争多发电，提高水能利用率和设备可用率；继续推进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工作，强化现有股权单位投资管理，做好筹融资工作；继续做好电费足额回收工作，强化成本控制；积极配合控股股东中国三峡总公司开展主营业务整体上市方案实施，抓紧完成方案报批、资产交割等后续工作，实现有序衔接，平稳过渡。公司将以“打造一流上市公司、创建国际一流电厂”为目标，努力完成公司 2009 年度的生产经营目标。

二、占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生产	3,314,885,406.47	1,431,590,704.04	56.81	-1.03	4.34	减少 2.2 个百分点

三、报告期内，对报告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无

四、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2、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无

五、经营中存在的风险与对策

1、长江来水风险

对于以长江天然来水为主要资源的发电企业，长江来水情况仍是影响公司发电量的重要因素，如果发生较大洪水或持续来水偏枯，将对公司年度发电计划的完成造成影响。

公司将努力做好防洪度汛工作，确保汛末顺利蓄水，不断提高水情预报准确性，加强水库调度，强化与电网公司的沟通、协调，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力争完成年度发电计划，努力减少长江来水对公司的影响。

2、安全生产风险

2009 年是三峡机组全部投运的第一年，三峡电站安全运行对系统稳定的重要性更加突出；三峡电站设备将经历长期高水头运行的考验，三峡电站和电力系统安全运行的相互作用影响加大，保证电力安全生产的难度进一步加大。

公司将贯彻“精确调度，精心维护，精益运行”的精益生产管理理念，按照构建本质安全型企业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安全制度体系、风险防范体系、应急预案体系、事故调查和责任追究体系，加强应急管理工作，加快安全管理信息化建设；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治理纠正违规违章行为，狠抓隐患排查治理，切实解决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和控制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生产，充分发挥电站综合效益。

3、重大资产重组风险

2009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事项。8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履行多项审批或核准程序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同意豁免中国三峡总公司因本次交易而需要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本次交易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以及能否取得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批准和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配合控股股东中国三峡总公司开展主营业务整体上市方案实施，抓紧完成方案报批、资产交割等后续工作，维护投资者利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及执行情况

2009 年 6 月 26 日，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8 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125,411,753.05 元，按 65%的分红比例，以 2008 年末总股本 9,412,085,45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158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2,031,598,645.89 元；未分配利润 1,093,813,107.16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派发 2008 年现金红利的股权登记日为 8 月 6 日，除息日为 8 月 7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8 月 13 日。该利润分配方案已按期实施完毕。

二、中期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和资产重组事项

2009 年 5 月 15 日，公司与中国三峡总公司签署了《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协议》。同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事项。8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09 年 8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五、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009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在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就主要经常性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人签订 2009 年度具体合

同，2009 年公司将在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结算户上的日最高存款余额控制在 100 亿元以内；6 月 26 日，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董事会通过的决议执行，关联交易金额控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范围内。有关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节“（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和第六节“财务报告”中“会计报表附注”。

2、其他关联交易

详见第六节“财务报告”中“会计报表附注”。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在报告期内发生或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2009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执行与中国三峡总公司签署的《三峡发电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坚持推进精益生产，优化调度，精细运行，完成了机组运行管理及设备检修维护工作，三峡电站运行安全，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2、有关购售电合同

2009 年 7 月 17 日，公司作为售电方，与购电方华中电网有限公司签订了《2009 年度葛洲坝电站购售电合同》。目前该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有关该合同的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21 日发布的《长江电力购售电合同公告》。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事项，也不存在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七、承诺事项

1、公司设立时，中国三峡总公司承诺若公司因葛洲坝电厂改制重组过程中涉及为他人担保事项被要求承担担保责任，在公司实际承担该等责任之后，中国三峡总公司或中国三峡总公司的下属公司将补偿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有关该承诺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担保而被要求承担担保责任的事项。

2、长江电力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中国三峡总公司持有的长江电力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 2015 年之前，中国三

峡总公司持有的长江电力股份占长江电力总股本的比例将不低于 55%，但在长江电力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增加持有的长江电力股份的上市交易或转让不受上述限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获得流通权的股份数量，达到长江电力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将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3、公司在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在 2010 年以前每年的现金分红比例将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65%。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等均严格遵守承诺。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九、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其他重要事项

1、2009 年 7 月 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和水利部联合下发通知，规定由流域管理机构审批取水的中央直属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工程的水资源费征收标准为水力发电用水每千瓦时 0.3-0.8 分钱，该规定自 2009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湖北省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规定，水力发电用水按实际发电量每千瓦时 0.3 分钱征收水资源费。公司拥有的葛洲坝电站发电机组和三峡电站 8 台发电机组的取水口所在地为湖北省宜昌市，水资源费缴纳适用上述规定。有关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7 月 18 日发布的《长江电力重大事项公告》。

2、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代码	简称	期末持有数量(股)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账面值(元)	期初账面值(元)	会计核算科目
1	0939.HK	建设银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5,298,416,000.00	3,748,032,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601398	工商银行	112,179,000	349,998,480.00	608,010,180.00	397,113,66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000783	长江证券	8,939,997	8,336,283.00	156,539,347.47	78,403,773.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601998	中信银行	17,241,333	99,999,731.40	102,930,758.01	66,551,545.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601328	交通银行	3,191,500	3,500,000.00	28,755,415.00	15,127,71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	1,461,834,494.40	6,194,651,700.48	4,305,229,189.07	—
----	---	------------------	------------------	------------------	---

3、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股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750,000	—	0.18%	8,750,000.0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25,680,000	—	21.50%	642,382,291.47
小计	434,430,000	—	—	651,132,291.47

4、公司未发生持股 5%以上股东 2009 年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十一、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日期	公告名称
1	2009 年 1 月 5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	2009 年 1 月 8 日	长江电力 2008 年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3	2009 年 1 月 12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4	2009 年 1 月 19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5	2009 年 1 月 23 日	长江电力 2008 年度业绩快报
6	2009 年 2 月 2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7	2009 年 2 月 9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8	2009 年 2 月 16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9	2009 年 2 月 23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10	2009 年 3 月 2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11	2009 年 3 月 9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12	2009 年 3 月 16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13	2009 年 3 月 23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14	2009 年 3 月 30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15	2009 年 4 月 7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16	2009 年 4 月 9 日	长江电力 2009 年第一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17	2009 年 4 月 13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18	2009 年 4 月 20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19	2009 年 4 月 27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	2009 年 4 月 30 日	长江电力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1	2009 年 4 月 30 日	长江电力第一季度季报
22	2009 年 4 月 30 日	长江电力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3	2009 年 4 月 30 日	长江电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审议工作规程
24	2009 年 4 月 30 日	长江电力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5	2009 年 4 月 30 日	长江电力年报摘要
26	2009 年 4 月 30 日	长江电力年报
27	2009 年 5 月 4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8	2009 年 5 月 11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9	2009 年 5 月 16 日	长江电力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30	2009 年 5 月 16 日	长江电力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31	2009 年 6 月 5 日	长江电力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32	2009 年 6 月 15 日	长江电力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33	2009 年 6 月 19 日	长江电力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34	2009 年 6 月 27 日	长江电力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5	2009 年 6 月 27 日	长江电力 2008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36	2009 年 7 月 1 日	长江电力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37	2009 年 7 月 8 日	长江电力 2009 年上半年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38	2009 年 7 月 9 日	长江电力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出召开 07 长电债 200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公告
39	2009 年 7 月 15 日	长江电力关于 2009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的公告
40	2009 年 7 月 15 日	长江电力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41	2009 年 7 月 18 日	长江电力重大事项公告
42	2009 年 7 月 21 日	长江电力购售电合同公告
43	2009 年 7 月 28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发行公告
44	2009 年 7 月 28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发行说明书
45	2009 年 7 月 28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发行说明书摘要
46	2009 年 7 月 28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7	2009 年 7 月 28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受托管理协议
48	2009 年 7 月 29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网上发行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49	2009 年 7 月 30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网上发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50	2009 年 7 月 30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票面利率公告
51	2009 年 8 月 3 日	长江电力 2008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52	2009 年 8 月 6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发行结果的公告
53	2009 年 8 月 15 日	长江电力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54	2009 年 8 月 15 日	长江电力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55	2009 年 8 月 15 日	长江电力关于为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 7 亿元短期融资券提供担保的公告
56	2009 年 8 月 15 日	长江电力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
57	2009 年 8 月 15 日	长江电力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58	2009 年 8 月 18 日	长江电力关于“09 长电债”上市公告书
59	2009 年 8 月 20 日	长江电力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60	2009 年 8 月 21 日	长江电力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61	2009 年 8 月 22 日	长江电力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以上公告刊登在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公司网站 www.cypc.com.cn 上,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600900)或在公司网站可查询。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606,283,958.77	2,470,511,389.32	2,493,778,475.66	1,957,681,871.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778,129,254.67	1,067,392,534.09	1,778,129,254.67	1,067,392,534.09
应收账款	3/a	2,103,587,909.52	1,548,683,396.61	2,103,587,909.52	1,548,683,396.61
预付款项	4	13,010,425.40	28,271,274.30	13,010,425.40	28,271,274.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	83,700,000.00		83,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b	1,978,486.45	1,446,557.53	1,958,546.45	1,403,068.39
存货	7	214,891,475.66	203,074,616.97	214,891,475.66	203,074,616.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4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201,581,510.47	5,319,379,768.82	6,689,056,087.36	4,806,506,761.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6,194,651,700.48	5,137,996,377.07	6,194,651,700.48	5,137,996,377.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c	6,984,721,880.60	6,655,856,013.61	7,483,392,192.96	7,143,331,734.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39,516,400,508.85	40,454,360,211.90	39,516,370,400.85	40,454,326,629.90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13	63,448,368.32	47,695,684.08	63,448,368.32	47,695,684.0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	15,705,534.68	22,485,582.84	15,705,534.68	22,485,582.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14,272,699.20	101,658,902.55	114,272,699.20	101,658,902.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489,200,692.13	52,420,052,772.05	53,987,840,896.49	52,907,494,910.69
资产总计		60,690,782,202.60	57,739,432,540.87	60,676,896,983.85	57,714,001,672.52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振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2,610,003,424.64	5,590,783,287.67	2,610,003,424.64	5,590,783,287.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	1,211,093,550.79	182,026,095.80	1,211,093,550.79	182,026,095.80
应付账款	19	3,079,956,672.17	921,466,820.14	3,079,956,672.17	921,466,820.14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0	40,384,922.97	40,015,272.83	40,356,108.44	39,995,101.52
应交税费	21	327,187,490.74	743,055,399.22	326,804,546.55	741,299,574.68
应付利息	22	174,514,383.56	70,699,185.62	174,514,383.56	70,699,185.62
应付股利	23	2,031,598,645.89		2,031,598,645.89	
其他应付款	24	600,987,441.52	1,021,452,486.39	600,987,065.46	1,021,406,141.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	6,800,000,000.00		6,8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875,726,532.28	8,569,498,547.67	16,875,314,397.50	8,567,676,206.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		6,800,000,000.00		6,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27	3,958,280,583.34	3,955,726,333.34	3,958,280,583.34	3,955,726,333.34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	1,183,204,301.56	847,119,094.56	1,183,204,301.56	847,119,094.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41,484,884.90	11,602,845,427.90	5,141,484,884.90	11,602,845,427.90
负债合计		22,017,211,417.18	20,172,343,975.57	22,016,799,282.40	20,170,521,634.52
股东权益：					
股本	29	9,412,085,457.00	9,412,085,457.00	9,412,085,457.00	9,412,085,457.00
资本公积	30	19,114,757,165.68	17,939,494,519.52	19,114,757,165.68	17,939,494,519.52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1	3,551,104,306.51	3,551,104,306.51	3,551,104,306.51	3,551,104,306.51
未分配利润	32	6,595,623,856.23	6,664,404,282.27	6,582,150,772.26	6,640,795,754.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8,673,570,785.42	37,567,088,565.30	38,660,097,701.45	37,543,480,038.0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38,673,570,785.42	37,567,088,565.30	38,660,097,701.45	37,543,480,038.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690,782,202.60	57,739,432,540.87	60,676,896,983.85	57,714,001,672.52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振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 并		母 公 司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33/d	3,314,885,406.47	3,349,423,469.44	3,314,885,406.47	3,349,423,469.44
减：营业成本	33/d	1,431,590,704.04	1,372,042,278.41	1,431,590,704.04	1,372,042,278.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	53,128,917.41	54,880,253.49	53,128,917.41	54,880,253.49
销售费用		854,720.02	654,692.77	854,720.02	654,692.77
管理费用		128,541,105.19	130,567,574.06	127,658,566.47	130,297,162.68
财务费用	35	404,057,211.86	445,027,911.75	406,389,960.70	452,912,330.83
资产减值损失	36	-1,257,391.14	-1,309,212.57	-1,257,320.28	-1,309,212.57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e	937,436,480.04	324,354,896.16	948,641,071.76	319,749,450.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5,695,287.30	138,379,323.32	286,889,879.02	138,437,313.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5,406,619.13	1,671,914,867.69	2,245,160,929.87	1,659,695,414.31
加：营业外收入	38	263,715,974.75	229,923,243.67	263,715,974.75	229,923,243.67
减：营业外支出	39	1,129,260.00	6,930,102.74	1,129,260.00	6,930,102.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60.00	102.74	1,260.00	102.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97,993,333.88	1,894,908,008.62	2,507,747,644.62	1,882,688,555.24
减：所得税费用	40	535,175,114.03	416,228,294.67	534,793,981.44	413,158,933.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2,818,219.85	1,478,679,713.95	1,972,953,663.18	1,469,529,621.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减：*少数股东损益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2,818,219.85	1,478,679,713.95	1,972,953,663.18	1,469,529,621.4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85	0.1571	0.2096	0.15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85	0.1571	0.2096	0.1561
七、其他综合收益	41	1,175,262,646.16	-2,518,061,491.88	1,175,262,646.16	-2,518,061,491.88
八、综合收益总额		3,138,080,866.01	-1,039,381,777.93	3,148,216,309.34	-1,048,531,87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38,080,866.01	-1,039,381,777.93	3,148,216,309.34	-1,048,531,870.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振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合 并		母 公 司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91,851,831.95	6,510,846,930.47	8,291,851,831.95	6,510,846,930.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1,591,627.16	226,424,738.82	261,591,627.16	226,424,738.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16,856,493.11	18,998,648.22	14,499,547.77	15,488,94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70,299,952.22	6,756,270,317.51	8,567,943,006.88	6,752,760,612.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9,967,343.02	2,631,336,934.49	3,289,967,343.02	2,631,336,934.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328,516.76	202,260,788.87	213,895,643.69	202,206,40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3,450,917.89	1,601,324,991.80	1,551,648,884.02	1,601,300,998.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47,029,366.48	47,473,846.25	46,593,293.34	47,264,55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4,776,144.15	4,482,396,561.41	5,102,105,164.07	4,482,108,89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523,808.07	2,273,873,756.10	3,465,837,842.81	2,270,651,713.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4,254,012.54	6,053,505,331.57	844,264,012.54	6,039,464,865.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309,130.26	107,742,356.63	135,309,130.26	107,742,356.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4,405.59	3,630,425.44	744,405.59	3,630,425.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307,548.39	6,164,878,113.64	980,317,548.39	6,150,837,64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18,028.49	42,599,883.70	29,918,028.49	42,599,883.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6,168,232,590.00	600,000,000.00	7,646,355,5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918,028.49	6,210,832,473.70	629,918,028.49	7,688,955,44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10,480.10	-45,954,360.06	350,399,519.90	-1,538,117,79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00		6,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00,000.00		6,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0	7,942,250,000.00	3,000,000,000.00	7,942,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088,263.52	421,058,076.94	280,088,263.52	421,058,076.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52,495.00	11,080,750.00	52,495.00	11,080,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80,140,758.52	8,374,388,826.94	3,280,140,758.52	8,374,388,826.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0,140,758.52	-2,874,388,826.94	-3,280,140,758.52	-1,874,388,826.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772,569.45	-646,469,430.90	536,096,604.19	-1,141,854,90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0,511,389.32	2,798,395,702.90	1,957,681,871.47	2,798,395,702.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6,283,958.77	2,151,926,272.00	2,493,778,475.66	1,656,540,794.12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振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2,085,457.00	17,939,494,519.52		3,551,104,306.51	6,664,404,282.27		37,567,088,56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9,412,085,457.00	17,939,494,519.52		3,551,104,306.51	6,664,404,282.27		37,567,088,56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5,262,646.16			-68,780,426.04		1,106,482,220.12
（一）净利润					1,962,818,219.85		1,962,818,219.85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175,262,646.16					1,175,262,646.16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344,340,827.91					1,344,340,827.91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67,007,025.25					167,007,025.25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336,085,207.00					-336,085,207.00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75,262,646.16			1,962,818,219.85		3,138,080,866.0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031,598,645.89		-2,031,598,645.8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2,031,598,645.89		-2,031,598,645.89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2,085,457.00	19,114,757,165.68		3,551,104,306.51	6,595,623,856.23		38,673,570,785.42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振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2,085,457.00	22,762,314,517.79		2,769,751,368.25	6,309,079,207.27		41,253,230,55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9,412,085,457.00	22,762,314,517.79		2,769,751,368.25	6,309,079,207.27		41,253,230,55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8,061,491.88			-1,315,015,491.40		-3,833,076,983.28
（一）净利润					1,478,679,713.95		1,478,679,713.95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518,061,491.88					-2,518,061,491.88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897,072,872.29					-2,897,072,872.29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45,256,837.64					-345,256,837.64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724,268,218.05					724,268,218.05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18,061,491.88			1,478,679,713.95		-1,039,381,777.9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793,695,205.35		-2,793,695,205.3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2,793,695,205.35		-2,793,695,205.35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2,085,457.00	20,244,253,025.91		2,769,751,368.25	4,994,063,715.87		37,420,153,567.03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振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2,085,457.00	17,939,494,519.52		3,551,104,306.51	6,640,795,754.97	37,543,480,038.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9,412,085,457.00	17,939,494,519.52		3,551,104,306.51	6,640,795,754.97	37,543,480,038.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5,262,646.16			-58,644,982.71	1,116,617,663.45
（一）净利润					1,972,953,663.18	1,972,953,663.18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175,262,646.16				1,175,262,646.16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344,340,827.91				1,344,340,827.91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67,007,025.25				167,007,025.25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336,085,207.00				-336,085,207.00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75,262,646.16			1,972,953,663.18	3,148,216,309.3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031,598,645.89	-2,031,598,645.8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2,031,598,645.89	-2,031,598,645.89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2,085,457.00	19,114,757,165.68		3,551,104,306.51	6,582,150,772.26	38,660,097,701.45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振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2,085,457.00	22,762,314,517.79		2,769,751,368.25	6,309,079,207.27	41,253,230,55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9,412,085,457.00	22,762,314,517.79		2,769,751,368.25	6,309,079,207.27	41,253,230,55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8,061,491.88			-1,324,165,583.94	-3,842,227,075.82
（一）净利润					1,469,529,621.41	1,469,529,621.41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518,061,491.88				-2,518,061,491.88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897,072,872.29				-2,897,072,872.29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45,256,837.64				-345,256,837.64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724,268,218.05				724,268,218.05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18,061,491.88			1,469,529,621.41	-1,048,531,870.4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793,695,205.35	-2,793,695,205.3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2,793,695,205.35	-2,793,695,205.35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2,085,457.00	20,244,253,025.91		2,769,751,368.25	4,984,913,623.33	37,411,003,474.49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振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三峡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勘测规划设计院等五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23 日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2002]700 号文”批准设立，并于 2002 年 11 月 4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以募集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于 2003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所处行业

公司属电力行业。

（三）经营范围

公司主要经营电力生产、经营和投资；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水电工程检修维护。

（四）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

（五）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公司由三峡电厂、葛洲坝电厂、检修厂、梯调中心及各职能部门组成，无分公司，2008 年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电创投”）。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四）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的核算办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七）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

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此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在资产负债表日，除对代销中国三峡总公司电量产生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之外，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时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确定的组合方式为应收款项的账龄，在进行组合测试时，如果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情况下，根据本公司历年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估计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计提比例	0.3%	5%	20%	50%	80%	100%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八）存货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备品备件、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

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九）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四之（二十一）企业合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2）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3）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

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各项固定资产的价值和估计的尚可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确定分类最高经济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如下：

类别	最高经济使用寿命*1	净残值率
挡水建筑物 *2	40 年—60 年	—
房屋及建筑物	8 年—50 年	—
机器设备	8 年—32 年	3%
运输设备	8 年—10 年	3%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年—7 年	—

注*1：最高经济使用寿命系指资产在全新状态下的预计使用寿命。中国三峡总公司投入的葛洲坝电站各项固定资产估计的尚可使用寿命按照确定的最高经济使用寿命乘以评估成新率计算，其中葛洲坝大坝尚可使用寿命系按照专业勘测机构的勘测结果预计为 50 年；公司其他各项新购入固定资产经济使用寿命在最高经济使用寿命内确定。

注*2：挡水建筑物含葛洲坝大坝、三峡大坝及茅坪溪防护坝。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二）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综合各方面因素（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

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本会计期间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其他主要资产的减值

1、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减值已在本附注四相应项目的会计政策中披露，其他主要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如下。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迹象包括：（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发生了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认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资产组的确定

（1）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2）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分摊

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

(3)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四)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五) 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包括：(1) 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并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

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2）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十六）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十七）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

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或 3%	
增值税	销售电力、材料	17%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葛洲坝电站
	应交流转税额	5%	三峡电站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发展费	销售收入	0.1%	葛洲坝电站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68 号文件批复，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葛洲坝电站对外销售电力产品按应税收入的 17% 计算缴纳，税收负担超过 8% 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24 号文件批复，自发电之日起，三峡电站对外销售电力产品按应税收入的 17% 计算缴纳，税收负担超过 8% 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二)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三)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北京）或 75%（宜昌）为纳税基础，税率为 1.2%，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础，税率为 12%。

(四)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范围
-------	--------	-----	------	------	--------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2800545		北京	股权投资	15 亿元	高新技术、实业、证券投资；投资管理与咨询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15 亿元	15 亿元	是

八、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宜昌市	金融	21.50%	21.50%	298,782.46	15,716.01	9,891.29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能源、物流业、城市公共事业	11.189%	11.189%	999,929.10	322,333.90	37,860.27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电力及其他资产的经营管理	41.69%	41.69%	852,963.24	205,455.94	59,868.97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	电力	8.77%	8.77%	818,483.90	370,012.23	10,973.17
湖北鸿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资产管理	41.69%	41.69%	164,784.46	10,809.59	-4,114.73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市	咨询服务	25.00%	25.00%	5,902.42	775.00	195.98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湖北省黄石市	冶金企业	33.87%	33.87%	321,951.40	681,344.24	-3,409.16

九、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	1,275.47
银行存款	2,606,090,896.55	2,470,362,795.87
其他货币资金	193,062.22	147,317.98
合 计	2,606,283,958.77	2,470,511,389.32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抵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货币资金。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币	—	—	—	—	—	—
其中：银行存款	13,674.24	0.88153	12,054.25	—	—	—
合 计			12,054.25			—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9,500,000.00	14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558,629,254.67	927,392,534.09
合 计	1,778,129,254.67	1,067,392,534.09

期末应收票据增加较大主要系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网公司支付电费较多采取票据结算所致。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096,762,750.16	99.64	674,871.98	2,096,087,878.18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7,522,599.14	0.36	22,567.80	7,500,031.34
合 计	2,104,285,349.30	100.00	697,439.78	2,103,587,909.52
类别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549,260,960.77	99.91	1,956,187.78	1,547,304,772.9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382,771.94	0.09	4,148.32	1,378,623.62
合 计	1,550,643,732.71	100.00	1,960,336.10	1,548,683,396.61

期末应收账款增加较大主要系 2009 年三峡机组全部投产，发电量增多，应收款项相应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104,285,349.30	100.00	697,439.78	2,103,587,909.52
合 计	2,104,285,349.30	100.00	697,439.78	2,103,587,909.52
账龄结构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550,643,732.71	100.00	1,960,336.10	1,548,683,396.61
合 计	1,550,643,732.71	100.00	1,960,336.10	1,548,683,396.61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各地电网公司售电款项，根据以往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发生损失可能性较小，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3%。

注*：根据公司与中国三峡总公司签订的《三峡发电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公司受托销售三峡电站中国三峡总公司拥有的机组生产的电力，但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故公司对该部分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应付中国三峡总公司售电款金额

为 3,058,030,847.31 元。

(3)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列示如下：

客户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	
国家电网公司	1,369,531,397.34	1 年以内	65.09	1,248,318,979.56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97,760,000.00	1 年以内	23.65	39,722,237.92
华中电网有限公司	221,242,418.79	1 年以内	10.51	240,199,436.97
湖北省电力公司	8,228,934.03	1 年以内	0.39	8,580,637.27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4,986,627.24	1 年以内	0.24	12,439,669.05
合 计	2,101,749,377.40		99.88	1,549,260,960.77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客户应收金额合计 2,101,749,377.4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9.88%。

(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960,336.10	—	1,262,896.32	—	697,439.78
合 计	1,960,336.10	—	1,262,896.32	—	697,439.78

(5)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关联方应收账款以及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详见本附注十、(三)所述。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089,087.55	54.49	24,684,596.54	87.31
1—2 年（含）	4,564,544.91	35.08	3,436,677.76	12.16
2—3 年（含）	1,356,792.94	10.43	150,000.00	0.53
合 计	13,010,425.40	100.00	28,271,274.30	100.00

期末预付款项减少主要系本期结算工程进度款所致。

(2) 预付款项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3,680,041.78	货款	9,744,993.78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3,775,810.70	货款、水轮机增容改造研究款	2,036,501.94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公司	1,484,000.00	电能消纳研究款	1,484,000.00
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	1,100,000.00	水轮机增容改造研究款	1,100,000.00
哈动国家水力发电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	水轮机增容改造研究款	1,000,000.00
合 计	11,039,852.48		15,365,495.72

(3) 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2,684,547.94	1-3 年	尚未结算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电机有限公司	1,704,191.19	1-2 年	工程延期、尚未结算
哈动国家水力发电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 年	工程延期
合计	5,388,739.13		

(4)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预付款项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关联方预付款项以及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详见本附注十、(三)所述。

5、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700,000.00	—
合 计	83,700,000.00	—

期末应收股利增加较大主要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告派发 2008 年下半年红利,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37 元, 已于 2009 年 7 月收回。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139,438.92	100.00	160,952.47	1,978,486.45
合 计	2,139,438.92	100.00	160,952.47	1,978,486.45
类别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602,004.82	100.00	155,447.29	1,446,557.53
合 计	1,602,004.82	100.00	155,447.29	1,446,557.53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含)	1,956,415.70	91.45	5,869.25	1,950,546.45
1—2 年 (含)	21,600.00	1.01	1,080.00	20,520.00
2—3 年 (含)	5,000.00	0.23	1,000.00	4,000.00
3—4 年 (含)	—	—	—	—
4—5 年 (含)	17,100.00	0.80	13,680.00	3,420.00
5 年以上	139,323.22	6.51	139,323.22	—
合 计	2,139,438.92	100.00	160,952.47	1,978,486.45
账龄结构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含）	1,192,348.25	74.43	3,577.04	1,188,771.21
1—2 年（含）	253,233.35	15.81	12,661.67	240,571.68
2—3 年（含）	—	—	—	—
3—4 年（含）	17,100.00	1.07	8,550.00	8,550.00
4—5 年（含）	43,323.22	2.70	34,658.58	8,664.64
5 年以上	96,000.00	5.99	96,000.00	—
合 计	1,602,004.82	100.00	155,447.29	1,446,557.53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王李东	371,773.57	备用金	1 年以内	17.38	—
梅增峰	104,436.74	备用金	1 年以内	4.88	91,436.74
陈品云	60,000.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2.80	—
李宏光	55,000.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2.57	—
陈林	50,000.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2.34	—
合 计	641,210.31			29.97	91,436.74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应收金额合计 641,210.31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29.97%。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55,447.29	5,505.18	—	—	160,952.47
合 计	155,447.29	5,505.18	—	—	160,952.47

(5)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以及关联方欠款。

7、 存货

(1) 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存货种类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97,565,700.77	93,842,360.05
备品备件	129,409,402.63	121,500,816.44
低值易耗品	234,782.27	49,850.49
合 计	227,209,885.67	215,393,026.98
减：存货跌价准备	12,318,410.01	12,318,410.01
净 额	214,891,475.66	203,074,616.97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468,103.26	—	—	—	1,468,103.26
备品备件	10,850,306.75	—	—	—	10,850,306.75
合 计	12,318,410.01	—	—	—	12,318,410.01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400,000,000.00	—
合 计	400,000,000.00	—

子公司长电创投本期委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发放贷款 4 亿元，年利率 3.3%，还款期限为 2009 年 10 月 16 日。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债券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194,651,700.48	5,137,996,377.07
其他	—	—
合 计	6,194,651,700.48	5,137,996,377.07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净 额	6,194,651,700.48	5,137,996,377.07

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原因如下：

(1) 本期出售部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票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较上年末上升较多。

根据公司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签订的《关于出资参与中信银行 A 股战略配售的协议书》约定，公司代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持有 8,620,667 股中信银行 A 股战略配售股份，与该部分股份相关的风险及收益均归属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未将该部分股份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债券投资	—	—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的债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600,000,000.00	—

合 计	600,000,000.00	—
减：减值准备	—	—
合 计	600,000,000.00	—

本期持有至到期投资为购买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的信托产品。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对联营企业投资	6,645,692,296.61	442,702,312.55	113,836,445.56	6,974,558,163.60
对其他企业投资	10,163,717.00	—	—	10,163,717.00
合计	6,655,856,013.61	442,702,312.55	113,836,445.56	6,984,721,880.60
减：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	—	—	—	—
净额	6,655,856,013.61			6,984,721,880.6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8,717.00	438,717.00	—	—	438,717.00	—	—
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75,000.00	975,000.00	—	—	975,000.00	0.66%	0.66%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750,000.00	8,750,000.00	—	—	8,750,000.00	0.18%	0.18%
合 计	10,163,717.00	10,163,717.00	—	—	10,163,717.00		

注*：根据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储备和财产信托合同，公司将所持有的长江证券股权的 5% 进行信托管理，待长江证券股权激励方案批准实施后，受托人广东粤财须将信托财产转让给股权激励对象或股权激励对象指定的主体，转股价格为每股 1.18 元。该信托合同期限为 2 年，自信托成立之日 2007 年 2 月 8 日起计算。信托期满，如长江证券未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则受托人广东粤财须将信托财产以信托期满时的现状（含现金分红和红股等），按受益比例分配给受益人。信托期间信托财产的全部损益均由委托人享有或承担。

2008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将信托期限由 2 年变更为 5 年。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投资额 (减：股权出让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本期现金红利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50%	21.50%	425,680,000.00	603,953,290.03	—	56,487,601.44	18,058,600.00	642,382,291.47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189%	11.189%	1,016,597,520.13	1,076,912,748.12	—	26,316,322.60	20,735,845.56	1,082,493,225.16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69%	41.69%	2,464,405,000.00	2,895,756,122.06	—	253,923,583.53	75,042,000.00	3,074,637,705.5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8.770%	8.770%	671,748,143.52	427,035,157.89	—	121,771,181.87	—	548,806,339.76

湖北鸿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69%	41.69%	646,195,000.00	629,510,699.15	—	-4,601,785.17	—	624,908,913.98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25%	25%	12,500,000.00	12,524,279.36	—	489,946.61	—	13,014,225.97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3.87%	33.87%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11,684,538.33	—	988,315,461.67
合计	—	—	6,237,125,663.65	6,645,692,296.61	—	442,702,312.55	113,836,445.56	6,974,558,163.60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48,057,142,771.76	9,192,594.28	2,386,202.98	48,063,949,163.06
挡水建筑物	24,677,237,570.36	—	—	24,677,237,570.36
房屋及建筑物	8,794,946,497.42	—	—	8,794,946,497.42
机器设备	13,946,876,695.33	7,311,455.05	62,719.13	13,954,125,431.25
运输设备	82,638,823.22	—	—	82,638,823.22
电子及其他设备	555,443,185.43	1,881,139.23	2,323,483.85	555,000,840.81
二、累计折旧合计	7,602,782,559.86	946,819,952.36	2,053,858.01	8,547,548,654.21
挡水建筑物	2,296,505,885.96	272,855,210.10	—	2,569,361,096.06
房屋及建筑物	1,012,516,559.25	126,917,432.91	—	1,139,433,992.16
机器设备	3,899,853,497.63	507,326,662.72	55,963.27	4,407,124,197.08
运输设备	40,460,508.11	6,001,137.11	—	46,461,645.22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3,446,108.91	33,719,509.52	1,997,894.74	385,167,723.69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0,454,360,211.90			39,516,400,508.85
挡水建筑物	22,380,731,684.40			22,107,876,474.30
房屋及建筑物	7,782,429,938.17			7,655,512,505.26
机器设备	10,047,023,197.70			9,547,001,234.17
运输设备	42,178,315.11			36,177,17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01,997,076.52			169,833,117.12

公司本期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 7,859,644.06 元。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明细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		
总部工程								
北京公寓	—	自筹	18,943,245.56	—	—	—	18,943,245.56	—
其他工程*	—	自筹	384,000.00	42,840.00	—	—	426,840.00	—

葛洲坝电站技改工程								
其他工程*	—	自筹	18,189,693.92	19,811,429.24	—	—	38,001,123.16	—
三峡电站技改工程								
其他工程*	—	自筹	10,178,744.60	4,340,212.90	8,441,797.90	7,859,644.06	6,077,159.60	—
合计			47,695,684.08	24,194,482.14	8,441,797.90	7,859,644.06	63,448,368.32	—

注*：其他工程为发生金额或期末余额小于 500 万元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在建工程无资本化利息。

公司本期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48,490,238.33	582,153.84	—	49,072,392.17
软件	41,290,238.33	582,153.84	—	41,872,392.17
车位使用权	7,200,000.00	—	—	7,200,00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26,004,655.49	7,362,202.00	—	33,366,857.49
软件	25,236,659.81	7,290,203.08	—	32,526,862.89
车位使用权	767,995.68	71,998.92	—	839,994.60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485,582.84			15,705,534.68
软件	16,053,578.52			9,345,529.28
车位使用权	6,432,004.32			6,360,005.40

公司本期无内部研究开发无形资产支出。

公司本期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176,742.26	3,294,185.57	14,434,193.40	3,608,515.64
应付职工薪酬	41,440,302.22	10,360,075.56	41,440,302.22	10,360,075.56
财政规费	402,473,752.28	100,618,438.07	350,761,245.38	87,690,311.35
合计	457,090,796.76	114,272,699.20	406,635,741.00	101,658,902.55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主要系财政规费尚未缴纳所致。

16、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115,783.39	—	1,257,391.14	—	858,392.25
存货跌价准备	12,318,410.01	—	—	—	12,318,410.01
合 计	14,434,193.40	—	1,257,391.14	—	13,176,802.26

17、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信用借款	—	2,000,000,000.00	无逾期借款
短期融资券	2,610,003,424.64	3,590,783,287.67	*
合计	2,610,003,424.64	5,590,783,287.67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期末短期借款减少较大主要系到期归还所致。

注*：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30 日完成了 2008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额为 10 亿元，期限为 365 天，单位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 4.99%，2009 年 1 月已兑付。

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30 日完成了 2008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额为 25 亿元，期限为 365 天，单位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 4.83%。

18、 应付票据

种类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0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11,093,550.79	182,026,095.80	
合计	1,211,093,550.79	182,026,095.80	

期末应付票据增加较大主要系期末支付中国三峡总公司电费较多采取票据结算所致。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付票据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关联方应付票据以及占总应付票据的比例详见本附注十、（三）所述。

19、 应付账款

（1）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3,510,000.00	2006 年	工程款	下期支付
合计	3,510,000.00			

（2）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关联方应付账款以及占总应付账款的比例详见本附注十、（三）所述。

2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970,719.17	135,584,883.22	135,584,883.22	34,970,719.17
职工福利费	—	7,408,716.20	7,408,716.20	—
社会保险费	4,575.00	43,939,846.71	43,943,461.33	960.38
住房公积金	1,076.00	15,194,324.00	15,195,40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38,902.66	6,101,319.90	5,726,979.14	5,413,243.42
其他	—	4,258,728.09	4,258,728.09	—
合计	40,015,272.83	212,487,818.12	212,118,167.98	40,384,922.97

21、 应交税费

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增值税	205,625,267.60	174,293,492.80	
营业税	4,621,757.00	3,690.00	
城建税	11,037,020.20	9,172,216.89	
企业所得税	98,064,230.56	545,355,074.01	
个人所得税	1,053,860.85	3,264,209.63	
其他税金	250,229.36	5,588,554.23	
教育费附加	6,307,410.83	5,228,915.50	
地方教育发展费	227,714.34	149,246.16	
合计	327,187,490.74	743,055,399.22	

期末应缴税费减少较多主要系公司 2008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完毕，缴纳 2008 年度所得税所致。

22、 应付利息

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短期借款利息	—	1,701,000.00	
长期借款利息	10,350,000.00	10,954,350.00	
公司债券利息	164,164,383.56	58,043,835.62	
合计	174,514,383.56	70,699,185.62	

期末应付利息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债券利息按年支付所致。

23、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或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欠付原因
2008 年度股利	2,031,598,645.89	—	下期支付
合计	2,031,598,645.89	—	

24、 其他应付款

(1)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性质或内容	备注
财政规费	402,514,912.28	水费	
葛洲坝库区基金	36,578,678.02	库区基金	
大坝加固基金*	115,859,114.46	葛洲坝大坝加固准备金	
合 计	554,952,704.76		

注*：大坝加固基金系原自成本中预提的用于葛洲坝大坝加固维修的专项准备金，其余按确定的用途使用。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发生时间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原因
财政规费	350,746,155.38	1-4 年	水费	—
大坝加固基金	115,859,114.46	3 年以上	葛洲坝大坝加固准备金	—
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307,040.00	2-4 年	工程保证金	—
合计	468,912,309.84			

(3)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以及占总其他应付款的比例详见本附注十、（三）所述。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长期借款	6,800,000,000.00	—	
合计	6,800,000,000.00		

26、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信用借款	6,800,000,000.00	6,800,000,000.00	
合计	6,800,000,000.00	6,8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00,000,000.00	—	
净额	—	6,800,000,000.00	

期末无逾期贷款。

27、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明细列示如下：

债券种类	期限	发行日期	面值总额	溢（折）价金额	应计利息总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 年	2007-9-24	4,000,000,000.00	—	—	3,958,280,583.34
合计	—	—	4,000,000,000.00	—	—	3,958,280,583.3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	—	—	—
净额	—	—	4,000,000,000.00	—	—	3,958,280,583.34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05 号文件《关于核准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通知》，公司可向社会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值不超过 80 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面值 40 亿元，自核准发行之日 2007 年 9 月 19 日起 6 个月内完成；第二期发行面值不超过 40 亿元，自核准发行之日 2007 年 9 月 19 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经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决定发行面值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26 日完成了公司债券的发行，发行期限为 10 年，平价发行，债券票面利率为 5.35%，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公司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影响	4,732,817,206.08	1,183,204,301.56	3,388,476,378.17	847,119,094.56
合计	4,732,817,206.08	1,183,204,301.56	3,388,476,378.17	847,119,094.56

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较大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期公允价值上升较多所致。

29、 股本

本期内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2009 年 6 月 30 日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4,502,705,680.00	47.84	—	—	—	—	—	4,502,705,680.00	47.8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909,379,777.00	52.16	—	—	—	—	—	4,909,379,777.00	52.16
股份总数	9,412,085,457.00	100.00	—	—	—	—	—	9,412,085,457.00	100.00

30、 资本公积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15,499,936,699.83	—	—	15,499,936,699.83
其他资本公积*	2,439,557,819.69	1,552,995,740.37	377,733,094.21	3,614,820,465.85
合计	17,939,494,519.52	1,552,995,740.37	377,733,094.21	19,114,757,165.68

注*：公司其他资本公积期末账面余额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为 4,732,817,206.08 元，相应递延所得税影响金额为-1,183,204,301.56 元。

期末资本公积变化较大主要系以下原因：

- 本期出售部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票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较上年末上升较多；
- 本期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其它权益变动。

31、 盈余公积

本期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92,291,480.79	—	—	2,592,291,480.79
任意盈余公积	958,812,825.72	—	—	958,812,825.72
合计	3,551,104,306.51	—	—	3,551,104,306.51

32、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	上年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664,404,282.27	6,309,079,20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6,664,404,282.27	6,309,079,207.27
加：本期净利润	1,962,818,219.85	3,930,373,218.61
其他	—	—
可供分配利润	8,627,222,502.12	10,239,452,425.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90,676,469.1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390,676,469.1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31,598,645.89	2,793,695,205.3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6,595,623,856.23	6,664,404,282.27

注*：根据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08 年末总股本 9,412,085,4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58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31,598,645.89 元。

3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3,314,885,406.47	3,349,423,469.4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199,913,937.28	3,216,347,068.64
其他业务收入	114,971,469.19	133,076,400.80
营业成本	1,431,590,704.04	1,372,042,278.4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338,647,159.91	1,256,532,155.67
其他业务成本	92,943,544.13	115,510,122.74

(2) 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或业务类别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	3,199,913,937.28	1,338,647,159.91	3,216,347,068.64	1,256,532,155.67
其中：销售商品	3,199,913,937.28	1,338,647,159.91	3,216,347,068.64	1,256,532,155.67
2、其他业务	114,971,469.19	92,943,544.13	133,076,400.80	115,510,122.74
其中：托管业务	107,502,629.19	85,617,988.31	127,881,719.19	112,461,068.19
销售材料	7,391,140.00	7,031,116.62	3,637,504.61	2,916,565.95
其他	77,700.00	294,439.20	1,557,177.00	132,488.60
合计	3,314,885,406.47	1,431,590,704.04	3,349,423,469.44	1,372,042,278.41

(3) 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	3,197,890,675.49	3,211,596,263.20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	99.94%	99.85%

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营业税	5,378,942.46	6,401,005.96
城建税	30,420,706.98	30,920,863.65
教育费附加	16,219,225.58	16,367,751.25
教育发展费	1,110,042.39	1,190,632.63
合计	53,128,917.41	54,880,253.49

35、 财务费用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408,604,287.51	454,570,834.84
减：利息收入	14,129,729.96	18,925,666.40
加：汇兑损失	1,074,198.09	1,743.61
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券发行费用摊销	7,883,457.31	9,378,416.60
手续费及其他	624,998.91	2,583.10
合 计	404,057,211.86	445,027,911.75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坏账损失	-1,257,391.14	-1,309,212.57
合计	-1,257,391.14	-1,309,212.57

37、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1、以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	1,750,000.00	1,102,500.00
其中：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0.00	1,102,500.00
2、以权益法核算期末按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调整的金额	275,695,287.30	138,379,323.32
其中：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266,269.58	34,996,043.62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591,617.05	12,673,609.9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3,274,744.11	145,402,572.60
湖北鸿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01,785.17	-5,510,916.0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359,033.45	-49,123,996.83
中诚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489,946.61	-57,989.96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1,684,538.33	—
3、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	—
4、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收益	—	4,663,435.64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收益	660,001,192.74	171,179,649.25
其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9,150.00	478,72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2,950,947.58	78,000,000.00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1,176,934.44	76,858,705.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509,535.00	14,919,807.00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36,150,626.02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922,411.3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93,999.70	—
6、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和处置收益	—	9,029,987.95
7、其他投资收益	-10,000.00	—
合计	937,436,480.04	324,354,896.16

本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系以下原因：

- a、 以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按照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份额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 b、 本期出售部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票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取得投资收益共计 5.57 亿元。

(2) 本公司投资收益的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3,320.62	3,425,541.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3,320.62	3,425,541.03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政府补助利得*	261,599,627.16	226,424,738.82
其他	1,703,026.97	72,963.82
合计	263,715,974.75	229,923,243.67

注*：政府补助利得系收到的增值税返还款。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68 号文件批复，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葛洲坝电站对外销售电力产品按应税收入的 17% 计算缴纳，税收负担超过 8% 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24 号文件批复，自发电之日起，三峡电站对外销售电力产品按应税收入的 17% 计算缴纳，税收负担超过 8% 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在实际收到税务机关返还款项后计入营业外收入。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60.00	102.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60.00	102.74
捐赠支出	—	5,800,000.00
中华鲟研究经费	1,125,000.00	1,025,000.00
其他	3,000.00	105,000.00
合计	1,129,260.00	6,930,102.74

40、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7,788,910.68	417,193,382.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613,796.65	-965,087.48
合计	535,175,114.03	416,228,294.67

41、 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加：当期利得（损失）金额	1,847,984,953.50	-2,815,377,872.29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利润的金额	503,644,125.59	81,695,000.00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加：当期利得（损失）金额	167,007,025.25	-345,256,837.64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利润的金额	—	—
3、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336,085,207.00	724,268,218.05
合 计	1,175,262,646.16	-2,518,061,491.88

(2) 其他综合收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税前金额	所得税影响	税后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影响	税后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44,340,827.91	-336,085,207.00	1,008,255,620.91	-2,897,072,872.29	724,268,218.05	-2,172,804,654.24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67,007,025.25	—	167,007,025.25	-345,256,837.64	—	-345,256,837.64
合计	1,511,347,853.16	-336,085,207.00	1,175,262,646.16	-3,242,329,709.93	724,268,218.05	-2,518,061,491.88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62,818,219.85	1,478,679,713.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57,391.14	-1,309,212.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6,819,952.36	957,978,977.60
无形资产摊销	7,362,202.00	4,600,426.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3,320.62	-3,425,541.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0.00	102.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5,730,343.43	463,949,251.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7,436,480.04	-324,354,89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13,796.65	-965,087.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16,858.69	-13,800,183.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9,654,922.37	-1,581,655,297.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55,984,599.94	1,294,175,502.6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523,808.07	2,273,873,756.1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606,283,958.77	2,151,926,272.0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470,511,389.32	2,798,395,702.9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补充资料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772,569.45	-646,469,430.9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606,283,958.77	2,470,511,389.32
其中：库存现金	—	1,275.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06,090,896.55	2,470,362,795.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3,062.22	147,317.9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6,283,958.77	2,470,511,389.32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现金流量表其他项目

a、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14,129,729.96	18,925,666.40
收到的投标保证金	2,350,795.00	—
其他	375,968.15	72,999.82
合计	16,856,493.11	18,998,666.22

b、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葛洲坝枢纽专项经费	13,661,497.10	10,856,510.00
离退休人员经费	12,499,406.80	15,100,486.70
办公费、会议费、业务招待费、邮电费	3,809,886.96	2,249,598.61
差旅费	3,854,197.90	2,159,903.23
运输及修理费	1,842,661.29	2,889,147.79
中华鲟研究经费	1,125,000.00	1,025,000.00
物业管理费	1,024,217.25	1,112,969.88
审计咨询费	755,013.95	—
捐赠支出	—	5,800,000.00
其他	8,457,485.23	6,280,230.04
合计	47,029,366.48	47,473,846.25

c、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短期融资券发行手续费	—	4,000,000.00
信托借款费用	—	6,665,750.00
其他	52,495.00	415,000.00
合计	52,495.00	11,080,750.0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a.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096,762,750.16	99.64	674,871.98	2,096,087,878.18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7,522,599.14	0.36	22,567.80	7,500,031.34
合 计	2,104,285,349.30	100.00	697,439.78	2,103,587,909.52

类别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549,260,960.77	99.91	1,956,187.78	1,547,304,772.9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382,771.94	0.09	4,148.32	1,378,623.62
合 计	1,550,643,732.71	100.00	1,960,336.10	1,548,683,396.61

期末应收账款增加较大主要系 2009 年三峡机组全部投产，发电量增多，应收款项相应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104,285,349.30	100.00	697,439.78	2,103,587,909.52
合 计	2,104,285,349.30	100.00	697,439.78	2,103,587,909.52

账龄结构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550,643,732.71	100.00	1,960,336.10	1,548,683,396.61
合 计	1,550,643,732.71	100.00	1,960,336.10	1,548,683,396.61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各地电网公司售电款项，根据以往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发生损失可能性较小，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3%。

注*：根据公司与中国三峡总公司签订的《三峡发电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公司受托销售三峡电站中国三峡总公司拥有的机组生产的电力，但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故公司对该部分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应付中国三峡总公司售电款金额为 3,058,030,847.31 元。

(3)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列示如下：

客户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	
国家电网公司	1,369,531,397.34	1 年以内	65.09	1,248,318,979.56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97,760,000.00	1 年以内	23.65	39,722,237.92
华中电网有限公司	221,242,418.79	1 年以内	10.51	240,199,436.97
湖北省电力公司	8,228,934.03	1 年以内	0.39	8,580,637.27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4,986,627.24	1 年以内	0.24	12,439,669.05

合 计	2,101,749,377.40		99.88	1,549,260,960.77
-----	------------------	--	-------	------------------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客户应收金额合计 2,101,749,377.4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9.88%。

(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960,336.10	—	1,262,896.32	—	697,439.78
合 计	1,960,336.10	—	1,262,896.32	—	697,439.78

(5)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关联方应收账款以及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详见本附注十、(三)所述。

b.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119,438.92	100.00	160,892.47	1,958,546.45
合 计	2,119,438.92	100.00	160,892.47	1,958,546.45
类别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558,384.82	100.00	155,316.43	1,403,068.39
合 计	1,558,384.82	100.00	155,316.43	1,403,068.39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含）	1,936,415.70	91.36	5,809.25	1,930,606.45
1—2 年（含）	21,600.00	1.02	1,080.00	20,520.00
2—3 年（含）	5,000.00	0.24	1,000.00	4,000.00
3—4 年（含）	—	—	—	—
4—5 年（含）	17,100.00	0.81	13,680.00	3,420.00
5 年以上	139,323.22	6.57	139,323.22	—
合 计	2,119,438.92	100.00	160,892.47	1,958,546.45
账龄结构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含）	1,148,728.25	73.71	3,446.18	1,145,282.07
1—2 年（含）	253,233.35	16.25	12,661.67	240,571.68
2—3 年（含）	—	—	—	—
3—4 年（含）	17,100.00	1.10	8,550.00	8,550.00
4—5 年（含）	43,323.22	2.78	34,658.58	8,664.64
5 年以上	96,000.00	6.16	96,000.00	—

合 计	1,558,384.82	100.00	155,316.43	1,403,068.39
-----	--------------	--------	------------	--------------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	
王李东	371,773.57	备用金	1 年以内	17.54	—
梅增峰	104,436.74	备用金	1 年以内	4.93	91,436.74
陈品云	60,000.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2.83	—
李宏光	55,000.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2.60	—
陈林	50,000.00	备用金	1 年以内	2.36	—
合计	641,210.31			30.26	91,436.74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应收金额合计 641,210.31 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30.26%。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55,316.43	5,576.04	—	—	160,892.47
合 计	155,316.43	5,576.04	—	—	160,892.47

(5)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以及关联方欠款。

c.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对子公司投资	1,500,000,000.00	—	—	1,500,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5,633,168,017.25	453,896,904.27	113,836,445.56	5,973,228,475.96
对其他企业投资	10,163,717.00	—	—	10,163,717.00
合计	7,143,331,734.25	453,896,904.27	113,836,445.56	7,483,392,192.96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净额	7,143,331,734.25			7,483,392,192.9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	1,500,000,000.00	100%	1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8,717.00	438,717.00	—	—	438,717.00	—	—
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75,000.00	975,000.00	—	—	975,000.00	0.66%	0.66%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750,000.00	8,750,000.00	—	—	8,750,000.00	0.18%	0.18%

合 计	1,510,163,717.00	1,510,163,717.00	—	—	1,510,163,717.00		
-----	------------------	------------------	---	---	------------------	--	--

注*：根据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储备和财产信托合同，公司将所持有的长江证券股权的 5% 进行信托管理，待长江证券股权激励方案批准实施后，受托人广东粤财须将信托财产转让给股权激励对象或股权激励对象指定的主体，转股价格为每股 1.18 元。该信托合同期限为 2 年，自信托成立之日 2007 年 2 月 8 日起计算。信托期满，如长江证券未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则受托人广东粤财须将信托财产以信托期满时的现状（含现金分红和红股等），按受益比例分配给受益人。信托期间信托财产的全部损益均由委托人享有或承担。

2008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将信托期限由 2 年变更为 5 年。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持有的表决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投资额 (减：股权出让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本期现金红利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50%	21.50%	425,680,000.00	603,953,290.03	—	56,487,601.44	18,058,600.00	642,382,291.47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89%	11.189%	1,016,597,520.13	1,076,912,748.12	—	26,316,322.60	20,735,845.56	1,082,493,225.16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69%	41.69%	2,464,405,000.00	2,895,756,122.06	—	253,923,583.53	75,042,000.00	3,074,637,705.59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8.77%	8.77%	671,748,143.52	427,035,157.89	—	121,771,181.87	—	548,806,339.76
湖北鸿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69%	41.69%	646,195,000.00	629,510,699.15	—	-4,601,785.17	—	624,908,913.98
合计	—	—	5,224,625,663.65	5,633,168,017.25	—	453,896,904.27	113,836,445.56	5,973,228,475.96

d.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3,314,885,406.47	3,349,423,469.4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199,913,937.28	3,216,347,068.64
其他业务收入	114,971,469.19	133,076,400.80
营业成本	1,431,590,704.04	1,372,042,278.4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338,647,159.91	1,256,532,155.67
其他业务成本	92,943,544.13	115,510,122.74

(2) 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或业务类别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	3,199,913,937.28	1,338,647,159.91	3,216,347,068.64	1,256,532,155.67
其中：销售商品	3,199,913,937.28	1,338,647,159.91	3,216,347,068.64	1,256,532,155.67
2、其他业务	114,971,469.19	92,943,544.13	133,076,400.80	115,510,122.74
其中：托管业务	107,502,629.19	85,617,988.31	127,881,719.19	112,461,068.19
销售材料	7,391,140.00	7,031,116.62	3,637,504.61	2,916,565.95

其他	77,700.00	294,439.20	1,557,177.00	132,488.60
合计	3,314,885,406.47	1,431,590,704.04	3,349,423,469.44	1,372,042,278.41

(3) 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	3,197,890,675.49	3,211,596,263.20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99.94%	99.85%

e.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1、以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	1,750,000.00	1,102,500.00
其中: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0.00	1,102,500.00
2、以权益法核算期末按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调整的金额	286,889,879.02	138,437,313.28
其中: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266,269.58	34,996,043.62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591,617.05	12,673,609.91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3,274,744.11	145,402,572.60
湖北鸿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01,785.17	-5,510,916.0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359,033.45	-49,123,996.83
3、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	—
4、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收益	—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收益	660,001,192.74	171,179,649.25
其中: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9,150.00	478,72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2,950,947.58	78,000,000.00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1,176,934.44	76,858,705.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509,535.00	14,919,807.00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36,150,626.02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922,411.3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93,999.70	—
6、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和处置收益	—	9,029,987.95
合计	948,641,071.76	319,749,450.48

本期投资收益增加较多主要系:

(a) 以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按照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份额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b) 本期出售部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票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取得投资收益共计 5.57 亿元。

(2) 本公司投资收益的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北京市	大型水电开发与运营	393,553	100015058	62.47%	62.47%

注*：持股比例、表决权比例包含母公司直接持有比例和间接持有比例。

2、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

3、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4、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101469385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10923256
长江三峡能达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179169235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5700533X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22066650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757047337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中华鲟研究所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242000001351

(二)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定价政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电力	—	—	261.64	0.08	国家定价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电力	551.95	0.17	833.87	0.26	国家定价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	26.44	0.01	30.76	0.01	国家定价

2. 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定价政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	发电资产委托管理*1	10,430.09	100.00	12,228.50	100.00	协议价

开发总公司	技术服务、其他资产委托管理*2	320.17	100.00	559.67	100.00	协议价
-------	-----------------	--------	--------	--------	--------	-----

注*1：根据公司与三峡总公司签订发电资产委托管理协议，公司对三峡总公司三峡枢纽发电资产及相关设施所进行的生产准备、发电生产（含梯级调度）、电力营销和生产成本控制等工作进行受托管理，受托管理费用于每年年初根据双方确认的年度生产经营计划进行调整。2009 年 1-6 月受托管理固定费用为 9,242.31 万元。同时根据双方签订的发电资产委托管理补充协议，补充结算浮动费用 1,187.78 万元。

注*2：主要为三峡工程安全监测委托管理、右岸电站厂房桥机委托运行管理、左岸坝河口重件码头委托管理等项目。

3. 购买商品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定价政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水	391.73	97.13	344.49	100.00	政府定价
长江三峡能达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70.63	1.56	136.76	3.52	协议价

4. 接受劳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定价政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改造	150.51	9.86	309.66	9.76	协议价
	修理费	252.98	6.44	356.98	4.55	协议价
	通信线路托管等	210.34	100.00	74.50	100.00	协议价
	小计	613.83		741.14		
长江三峡能达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改造	—	—	650.32	20.50	协议价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设计	20.78	100.00	62.25	100.00	协议价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车辆运输租赁	750.00	100.00	700.00	100.00	协议价
	修理费等	411.53	10.47	174.05	2.22	协议价
	技术改造	19.28	1.26	—	—	协议价
	物业管理	2,515.39	90.18	2,167.36	97.94	协议价
	小计	3,696.20		3,041.41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进口设备	—	—	189.16	100.00	协议价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物资仓储	236.77	100.00	327.49	100.00	协议价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电费回收	70.00	100.00	—	—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中华鲟研究所	研究经费	112.50	100.00	—	—	协议价

5. 支付资产使用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定价政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土地租金	347.46	100.00	347.46	100.00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培训中心租赁费	50.28	85.50	—	—	协议价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公共配套服务设施运行服务费	2,364.00	100.00	2,364.00	100.00	协议价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	6.23	10.59	—	—	协议价

6. 提供资金

子公司长电创投本期委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发放贷款 4 亿元，年利率 3.3%，还款期限为 2009 年 10 月 16 日。

7. 取得贷款

本期期初中国三峡总公司委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的短期贷款余额为 20 亿元，公司本期已全部归还。

本期期初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的长期贷款余额为 8 亿元，贷款归还日为 2010 年 3 月。

8. 支付的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定价政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利息	2,215.44	5.42	2,227.68	4.85	*1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贷款利息	4,054.79	9.92	7,834.37	17.07	*2

注*1：以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准。

注*2：以公司同期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利率为基准。

9. 存款

公司在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存款账户，进行日常收支活动。2009 年 1-6 月存入款项 2,534,122.37 万元，支出款项 2,513,617.59 万元。

10. 收取的利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定价政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967.85	68.50	769.99	40.69	*

注*：按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公布的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结算。

11. 三峡电站收入分配与成本分摊

(1) 根据公司与三峡总公司签订的发电资产委托管理协议，三峡电站电力由公司统一销售，三峡电站的商业运行售电量、售电收入按照机组在用日历天数在公司与三峡总公司之间进行分配。调试电量、试运行电量全部计入三峡总公司机组电量。

三峡电站商业运行电量产生的售电收入总额，按机组在用日历天数，在公司和中国三峡总公司之间分配。计算公式如下：

$$\text{某方商业运行售电收入} = \frac{\sum \text{商业运行销售收入}}{\sum \text{机组在用日历天数}} \times \sum \text{某方机组在用日历天数}$$

2009 年 1-6 月三峡电站售电收入为 716,573.98 万元，其中公司分配 220,484.30 万元，中国三峡总公司分配 496,089.68 万元。

(2) 三峡电站发生的不能直接认定归属的成本费用，在公司及中国三峡总公司之间分摊，2009 年 1-6 月双方成本分摊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成本项目	总金额	公司分摊	中国三峡总公司分摊	分摊原则
公共维修材料	10,156,057.34	3,124,940.72	7,031,116.62	当月售电量比例
大修理费	14,706,828.87	4,525,178.11	10,181,650.76	当期售电量比例
物业管理费	13,724,400.00	4,222,892.31	9,501,507.69	当期售电量比例
遥控站点管理费	1,700,000.00	523,076.92	1,176,923.08	当期售电量比例
专项委托维护费	6,553,593.21	2,016,490.22	4,537,102.99	当期售电量比例
报讯费	4,973,077.50	1,530,177.69	3,442,899.81	当期售电量比例
科研与技术开发	2,121,158.36	652,664.11	1,468,494.25	当期售电量比例
大坝安全监测	3,938,750.03	1,211,923.09	2,726,826.94	当期售电量比例
三峡保卫费用	7,551,632.22	2,323,579.14	5,228,053.08	当期售电量比例
水库管理费	21,139,983.60	6,504,610.34	14,635,373.26	当期售电量比例
三峡库区电力扶持专项资金*	25,000,000.00	7,692,307.69	17,307,692.31	当期上网电量比例
其他	12,898,882.75	3,968,887.01	8,929,995.74	当期售电量比例
合计	124,464,363.88	38,296,727.35	86,167,636.53	

注*：根据财企[2008]46 号文件规定，公司提取三峡库区电力扶持专项资金，并按照三峡机组当期上网电量与中国三峡总公司进行分摊。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款项内容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售电款	4,986,627.24	0.24	12,439,669.05	0.80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售电款	2,360,241.62	0.11	1,249,586.36	0.08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售电款	57,648.36	—	52,379.36	—
合计		7,404,517.22	0.35	13,741,634.77	0.88
其他应收款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质保金、维护款	—	—	446,516.71	28.65
合计		—	—	446,516.71	28.65

关联方名称	款项内容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账款					
三峡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312,598.72	2.40	4,095,403.15	14.49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	—	270,000.00	0.96
合计		312,598.72	2.40	4,365,403.15	15.45
应付票据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代销电费	1,200,000,000.00	99.08	160,995,590.50	88.45
长江三峡能达电气有限公司	材料款	214,638.00	0.02	—	—
合计		1,200,214,638.00	99.10	160,995,590.50	88.45
应付账款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售电款等	3,058,030,847.31	99.29	897,198,364.39	97.37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款	—	—	63,140.00	0.01
合计		3,058,030,847.31	99.29	897,261,504.39	97.38
应付股利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股利	1,260,942,265.90	62.07	—	—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利	8,115,960.00	0.40	—	—
合计		1,269,058,225.90	62.47	—	—
其他应付款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通信线路托管、工程质保金等	2,707,408.50	0.45	500,000.00	0.05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上下班交通费、物业管理费	15,562,200.00	2.59	200,000.00	0.02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费	700,000.00	0.12	1,400,000.00	0.14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公共发电成本等	—	—	395,209,359.14	38.69
长江三峡能达电气有限公司	工程质保金	300,000.00	0.05	300,000.00	0.03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仓存保管费、材料质保金	2,367,700.00	0.39	1,350.00	—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中华鲟研究所	研究经费尾款	225,035.00	0.04	35.00	—
合计		21,862,343.50	3.64	397,610,744.14	38.93
银行存款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1,335,832,087.21	51.26	1,130,784,258.08	45.77
合计		1,335,832,087.21	51.26	1,130,784,258.08	45.77
其他流动资产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400,000,000.00	100.00	—	—
合计		400,000,000.00	100.00	—	—
短期借款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借款	—	—	2,000,000,000.00	35.77
合计		—	—	2,000,000,000.00	35.77
应付利息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借款利息	—	—	1,701,000.00	2.41

关联方名称	款项内容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	1,224,000.00	0.70	1,346,400.00	1.90
合计		1,224,000.00	0.70	3,047,400.00	4.31
长期借款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800,000,000.00	11.76	800,000,000.00	11.76
合计		800,000,000.00	11.76	800,000,000.00	11.76

(四) 关联应收项目的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14,959.88	2.14	37,319.01	1.90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7,080.72	1.02	3,748.76	0.19
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172.95	0.02	157.14	0.01
合计	22,213.55	3.18	41,224.91	2.10
其他应收款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	—	12,301.52	7.92
合计	—	—	12,301.52	7.92

十一、或有事项

1、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公司为其他公司提供以下担保：

(1) 1991 年 1 月 21 日，宜昌钢琴厂由中国建设银行湖北分行担保取得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 500 万美元，1990 年 11 月 9 日，原葛洲坝水力发电厂（公司改制前，以下简称“电厂”）向中国建设银行湖北分行提供不可撤消反担保，并由宜昌市财政局出具反担保承诺函，承诺电厂因履行反担保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宜昌市财政局负责承受。

现宜昌钢琴厂尚未偿付上述贷款本金及利息。如果中国建设银行湖北分行要求公司履行反担保义务，公司将会承担由反担保责任引起的本息费用。

(2) 1992 年 10 月由电厂提供担保，宜昌市煤气公司对外发行企业债券人民币 1300 万元，电厂对其全部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承担连带责任。该企业债券 1996 年 1 月到期，煤气公司未能按期偿付有关债券。

(3) 1995 年 6 月，电厂为宜昌市东山房地产开发公司获得的人民币 2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中国三峡总公司承诺，若公司因上述担保被要求承担担保责任，在公司实际承担该等责任之后，中国三峡总公司或中国三峡总公司下属资产公司将补偿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2、公司于 2007 年 6 月与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持有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协议约定，对原由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母公司华

东电网有限公司承担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33,084,942.12 欧元的担保责任，自交割日起，公司承担上述借款金额 52.85% 部分的担保责任，即公司承担 17,485,391.91 欧元借款的担保责任。在上述担保责任转移相关手续完成之前，若因债权银行追索而导致华东电网有限公司需要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公司及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均负有直接代为承担的连带义务；如果华东电网有限公司先行承担了该等法律责任，公司及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应给予华东电网有限公司全额补偿。截至报告日止，上述担保责任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重大承诺事项

1、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资本性支出和收益性支出承诺为人民币 8,860.76 万元。

2、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与中国三峡总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 20 年，年租金 694.92 万元，每满三年，经双方商定可对租金进行调整。

3、公司在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在 2010 年以前每年的现金分红比例将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65%。

4、2006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受让广州控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0,398,284 股。公司承诺在完成过户之日（2006 年 10 月 17 日）起五年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协议或其他方式转让所持有的上述股份。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一）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09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该决议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09 年 7 月 14 日，公司完成 2009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365 天，单位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 1.85%。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30 日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于 2009 年 7 月 30 日—8 月 4 日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 200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公司债发行规模为 35 亿元，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 10 年，票面利率为 4.78%，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为本期债

券的按期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09 年 8 月 4 日，上述公司债已发行完毕。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对外担保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 7 亿元短期融资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1 年。湖北省国资委同意三环集团公司为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提供反担保，三环集团公司已向公司出具了反担保函。该决议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2、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事项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事项。

3、重大资产购买事项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资产购买事项。

4、协商中的并购或重组计划

公司2007年11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战略投资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人民币28.5亿元通过存量收购与增资扩股相结合的方式战略投资参股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集团”），获得皖能集团约34%的股权，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投资协议，处理本次股权投资相关事宜；另外，根据公司与安徽省有关企业战略合作的进展情况，公司可再次向皖能集团增资，具体方案另行商定。截至报告日止，上述投资事项尚无进展。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412,060.62	12,455,426.24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冲销部分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6,578,508.04	79,572,741.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5,026.97	-6,857,036.1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557,565,595.63	85,171,131.63
减：所得税影响数	139,391,398.91	21,292,782.9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418,174,196.72	63,878,348.72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	—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18,174,196.72	63,878,348.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544,644,023.13	1,414,801,365.23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5.08%	5.02%	0.2085	0.2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3.99%	3.95%	0.1641	0.1641

报告期利润	上期数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3.95%	3.67%	0.1571	0.15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3.78%	3.51%	0.1503	0.1503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962,818,219.85	1,478,679,713.9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418,174,196.72	63,878,348.72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544,644,023.13	1,414,801,365.23
年初股份总数	4	9,412,085,457	9,412,085,457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	5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股份数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月份数	10	6.00	6.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times7\div10-8\times9\div10$	9,412,085,457	9,412,085,457
基本每股收益（I）	$12=1\div11$	0.2085	0.1571
基本每股收益（II）	$13=3\div11$	0.1641	0.1503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4		
所得税率	15	25%	25%
转换费用	16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7		
稀释每股收益（I）	$18=[1+(14-16)\times(1^*-15)]\div(11+17)$	0.2085	0.1571
稀释每股收益（II）	$19=[3+(14-16)\times(1^*-15)]\div(11+17)$	0.1641	0.1503

注*：1*为数字 1，非表中序号。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傅振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绍平

2009年8月28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 四、公司章程文本。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永安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八日